

共青团西昌学院委员会文件

西学团（2023）4号



共青团西昌学院委员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共青团工作，根据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》和《共青团中央关于印发<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选举规则暂行条例>的通知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我校实际，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总则

（一）本办法所称的团组织，是指我校各二级学院、系、部、处、中心、直属单位等建立的共青团组织。

（二）团组织选举应坚持党的领导，坚持民主集中制，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。

（三）团组织选举应坚持德才兼备、以德为先，注重选拔政治强、业务精、纪律严、作风正的优秀青年。

（四）团组织选举应坚持群众路线，广泛听取团员青年意见，充分发扬民主。

（五）团组织选举应坚持依法依规，严格执行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》和《共青团中央关于印发<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选举规则暂行条例>的通知》等有关规定。



做有理想、敢担当、能吃苦、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。经研究，决定开展“五四红旗分团委”“五四红旗团支部”“优秀共青团干部”和“优秀共青团员”的评选工作。现将有关通知如下。

一、评选条件

(一) 五四红旗分团委评选条件

1. 政治建设好。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，引导团员青年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

2. 组织建设好。积极宣传党的主张，坚决贯彻党的决定，有

效，所属团组织工作有活力。

3. 工作效果好。坚持政治性、先进性、群众性，围绕团的根本任务、政治责任、工作主线，聚焦团的主责主业，扎实开展团的工作和活动，工作具有鲜明特色，团员参与踊跃，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，在团员青年中有较大影响。在落实重点工作和开展

已收

4. 信息化建设好。所属团组织均已完整录入“智慧团建”系统，及时更新团员基本信息；所属团组织基础团务开展情况在“智慧团建”系统中有体现。

在上述要求的基础上，按西昌学院分团委量化得分+工作交

交强，1. 班子建设好。团委会成员政治好、工作能力好，认真落实上级团委的各项工作要求，扎实开展团的工

已在“智慧团建”系统注册并完整录入。2022年度教育评议结果为“优秀”等次。保留团籍的党员原则上不参加评选。

(四) 优秀共青团员评选条件

1. 理想信念坚定。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有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，热爱

社会主义，拥护党的基本路线，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，勇于奉献，勤奋工作，开拓进取，做出显著成绩。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，勇于奉献，勤奋工作，开拓进取，做出显著成绩。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，勇于奉献，勤奋工作，开拓进取，做出显著成绩。

2. 模范遵守党纪国法，严格执行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。

3. 积极参加“青年大学习”网上主题团课，踊跃参与第二课堂实践活动。

结果为“优秀”等次。年满 18 周岁的需向党组织提交入党申请

书，并在“智慧团建”系统中记载。

二、评选名额

五四红旗分团委数依据各分团委申报、考评情况确定；“五四红旗团支部”“优秀学生干部”

件3、
件2、

档备查，在4月25日前将相关申报材料纸质版（附件2、附件4、附件5、附件6）报送校团委办公室3，电子版（附件3、附件4、附件5、附件6）报送校团委公号OA。

附件1 平顶学院《五四红旗团支部